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3030)

公司地址：臺北市德行西路 45 號 7 樓
電 話：(02)2832-8918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 1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53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3
	(八) 質押之資產	44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	其他	44	~ 5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1	
(十四)	部門資訊	51	~ 53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玠源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3982 號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德律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律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德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德律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德律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母公司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所採用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041,593 仟元及新台幣 207,421 仟元。

德律集團主要從事自動檢測設備之銷售業務，其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管理階層考量科技快速變遷、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之特性，對於超過特定料齡期間及個別評估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另輔以存貨料齡及未來特定期間產品的需求性為跌價損失評估基礎，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依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各項產品的淨變現價值。由於德律集團存貨金額重大、品項眾多，且針對超過特定料齡期間及過時陳舊存貨所採用之評價基礎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價列入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據對德律集團產業及營運之瞭解，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德律集團存貨管理流程、檢視母公司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過時陳舊存貨判斷及控管之有效性。
3. 取得母公司各項產品存貨料齡表，驗證報表邏輯之適當性，確認報表資訊與所訂政策一致性，並重新計算備抵跌價損失之正確性。

4. 分析比較兩年度存貨跌價損失差異原因，並檢視管理階層按存貨去化狀況個別評估後提列之跌價損失之相關佐證文件，以評估德律集團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母公司外銷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

德律集團對於外銷銷貨收入係依照與客戶之交易條件為收入認列時點，由於外銷銷貨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比重約達七成，且上述決定收入認列時點係依照不同客戶之交易條件而有所不同，亦需靠管理階層人工判斷，故可能因時間差異而導致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外銷銷貨之收入截止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德律集團對於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控制程序之有效性。
2. 取得母公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時間外銷銷貨收入明細帳，確認其完整性，並抽查執行測試，核對相關佐證文件(如出口提單或到貨及簽收證明)，以評估銷貨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德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德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德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德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德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德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德律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珮娟 黃珮娟

會計師

王銘義 王銘義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403514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2 月 2 5 日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92,581	11	\$ 873,590	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285,636	2	444,138	4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三)		2,026,608	17	1,460,939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51,864	1	35,88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176,789	18	1,649,079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33,411	-	30,507	-
130X	存貨	六(四)		1,834,172	15	1,407,218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5,275	-	40,27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736,336</u>	<u>64</u>	<u>5,941,625</u>	<u>5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42,372	-	41,95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4,183,056	35	3,987,038	3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42,589	-	30,064	-
1780	無形資產			21,417	-	27,25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11,792	1	103,51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792	-	11,39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420,018</u>	<u>36</u>	<u>4,201,227</u>	<u>41</u>
1XXX	資產總計		\$	<u>12,156,354</u>	<u>100</u>	\$ <u>10,142,852</u>	<u>100</u>

(續次頁)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	\$ 74,825	1	\$ 76,014	1		
2150	應付票據		25,506	-	17,006	-		
2170	應付帳款		1,112,386	9	676,012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653,280	5	487,24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2,274	3	302,957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0,098	-	16,23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699	-	12,67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42,068</u>	<u>18</u>	<u>1,588,143</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9,659	1	18,17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248,664	2	223,747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2,580	-	13,471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	9,485	-	18,31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10,388</u>	<u>3</u>	<u>273,703</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2,552,456</u>	<u>21</u>	<u>1,861,846</u>	<u>1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2,362,160	20	2,362,160	23		
資本公積 六(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70,742	-	53,290	1		
保留盈餘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10,998	17	1,826,883	1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764	-	67,54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154,296	42	4,004,888	3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8,062)	-	(33,764)	-		
3XXX	權益總計		<u>9,603,898</u>	<u>79</u>	<u>8,281,006</u>	<u>8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156,354</u>	<u>100</u>	<u>\$ 10,142,85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玠源



經理人：陳玠源



會計主管：陳冠元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	\$ 8,467,435	100	\$ 6,355,8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六) (十七)	(3,526,681)	(42)	(2,571,758)	(40)
5900 營業毛利		4,940,754	58	3,784,050	60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089,272)	(13)	(984,856)	(16)
6200 管理費用		(213,519)	(2)	(190,28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0,189)	(8)	(572,995)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5,534)	-	(6,49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48,514)	(23)	(1,754,629)	(28)
6900 營業利益		2,992,240	35	2,029,421	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4,940	-	15,663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25,066	-	14,2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16,262)	-	134,316	2
7050 財務成本		(2,466)	-	(2,83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7,037)	-	(13,04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41	-	148,355	2
7900 稅前淨利		2,996,481	35	2,177,776	3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517,802)	(6)	(341,148)	(5)
8200 本期淨利		\$ 2,478,679	29	\$ 1,836,628	2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九)	\$ 2,139	-	\$ 4,52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7,127	-	42,231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十八)	(1,425)	-	(8,44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5,702	-	33,78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841	-	\$ 38,31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86,520	29	\$ 1,874,939	3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78,679	29	\$ 1,836,628	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86,520	29	\$ 1,874,939	30
普通股每股盈餘	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49		\$ 7.7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48		\$ 7.7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玠源



經理人：陳玠源



會計主管：陳冠元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受贈資產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113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2,362,160	\$ 51,874	\$ 1,416	\$ -	\$1,726,831	\$ 48,704	\$3,062,144	(\$ 67,549)	\$7,185,580	
本期淨利	-	-	-	-	-	-	1,836,628	-	1,836,6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526	33,785	38,3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841,154	33,785	1,874,939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0,052	-	(100,052)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8,845	(18,845)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779,513)	-	(779,51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362,160	\$ 51,874	\$ 1,416	\$ -	\$1,826,883	\$ 67,549	\$4,004,888	(\$ 33,764)	\$8,281,006	
114 年度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2,362,160	\$ 51,874	\$ 1,416	\$ -	\$1,826,883	\$ 67,549	\$4,004,888	(\$ 33,764)	\$8,281,006	
本期淨利	-	-	-	-	-	-	2,478,679	-	2,478,6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139	5,702	7,8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480,818	5,702	2,486,520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84,115	-	(184,115)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3,785)	33,785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181,080)	-	(1,181,0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五)									
	-	-	-	17,452	-	-	-	-	17,452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362,160	\$ 51,874	\$ 1,416	\$ 17,452	\$2,010,998	\$ 33,764	\$5,154,296	(\$ 28,062)	\$9,603,89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玠源




經理人：陳玠源



會計主管：陳冠元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96,481	\$ 2,177,77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六) 177,545	169,024
攤銷費用	六(十六) 19,509	18,87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5,534	6,497
利息收入	(14,940)	(15,663)
利息費用	2,466	2,8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	六(五) 17,037	13,0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五) (31,159)	(15,5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566,240)	(244,405)
應收票據	(15,980)	7,616
應收帳款	(532,628)	(610,032)
其他應收款	(10,449)	8,188
存貨	(496,061)	(246,449)
其他流動資產	4,995	(11,7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189)	15,156
應付票據	8,500	(1,050)
應付帳款	436,374	167,047
其他應付款	166,035	123,164
其他流動負債	1,024	745
負債準備	11,484	4,647
其他非流動負債	(6,686)	(9,6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71,652	1,560,039
收取之利息	22,485	11,943
支付之利息	(2,466)	(2,831)
支付所得稅	(464,224)	(409,5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27,447	1,159,60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502	46,14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 (286,631)	(371,0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4,356	23,121
取得無形資產	(13,675)	(17,87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二十) -	(50,0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05	(2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6,943)	(369,9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一) (31,311)	(34,13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二) (1,181,080)	(779,51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12,391)	(813,64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78	37,6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18,991	13,6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3,590	859,9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92,581	\$ 873,59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玠源



經理人：陳玠源



會計主管：陳冠元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德律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 78 年 4 月，民國 86 年 8 月變更公司組織為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自動檢測設備之設計裝配製造及買賣與修護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1 年 10 月 29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待評估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確定福利負債係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EST RESEARCH USA, INC. (TRU)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TEST RESEARCH EUROPE GMBH (TRE)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Japan Co., Ltd. (TRJ)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MALAYSIA SDN BHD (TRM)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Korea Co., Ltd. (TRK)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海外轉投資 控股公司	100	100	-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德律泰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德律泰 (深圳))	生產經營及 買賣精密測 試儀器	100	100	-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德律泰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德律泰 (蘇州))	生產經營及 買賣精密測 試儀器	100	100	-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德律泰電子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德律泰(上海))	精密儀器進 出口技術諮 詢及售後維 修服務	100	100	-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MALAYSIA SDN BHD (TRM)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TRV)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00	100	-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MALAYSIA SDN BHD (TRM)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TRT)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MEXICO S. de R.L. de C.V. (TRMX)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00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重大限制

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票據及合約資產

1. 應收帳款及票據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合約資產係依銷售合約規定，已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所換得對價之權利，該項對價權利尚需經客戶完成驗收後始能收取。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含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實際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類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7.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關聯企業，進行減損測試，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比較其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將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5年 ~ 55年
機器設備	2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 8年
辦公設備	1年 ~ 10年
其他設備	1年 ~ 1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銀行貸款基準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除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外，其他所有之租賃修改，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負債準備

1. 負債準備(係保固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
2. 依我國氣候變遷因應法及其子法課徵之碳費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1 號「公課」，而係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及衡量。若估計全年排放量很有可能超過起徵點門檻，則於期中財務報告應按已發生之排放量佔估計全年排放量之比例為基礎估列碳費相關負債。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設計裝配製造並銷售自動檢測設備之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售收入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驗收後月結 9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少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自動檢測設備之相關技術及維修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另主要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說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本集團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管理階層考量科技快速變遷、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特性，對於超過特定料齡期間及個別評估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另輔以存貨料齡及未來特定期間產品的需求性為跌價損失評估基礎，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依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各項產品的淨變現價值。由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管理階層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834,17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25	\$ 690
活期存款	1,091,656	472,900
定期存款	200,000	200,000
短期票券	-	200,000
	<u>\$ 1,292,581</u>	<u>\$ 873,59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 目</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285,636	\$ 444,138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利息收入	\$ 4,808	\$ 8,004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三) 應收票據、帳款及合約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1,864	\$ 35,884
應收帳款	\$ 2,193,025	\$ 1,660,426
減：備抵損失	(16,236)	(11,347)
	<u>\$ 2,176,789</u>	<u>\$ 1,649,079</u>
合約資產	\$ 2,027,617	\$ 1,461,377
減：備抵損失	(1,009)	(438)
	<u>\$ 2,026,608</u>	<u>\$ 1,460,939</u>

1. 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合約資產
未逾期	\$1,835,437	\$ 51,864	\$2,027,617	\$1,245,348	\$ 35,884	\$1,461,377
已逾期						
60天內	192,038	-	-	211,135	-	-
61-90天	25,930	-	-	114,109	-	-
91-180天	86,578	-	-	57,163	-	-
181-365天	43,859	-	-	20,360	-	-
366天以上	9,183	-	-	12,311	-	-
	<u>\$2,193,025</u>	<u>\$ 51,864</u>	<u>\$2,027,617</u>	<u>\$1,660,426</u>	<u>\$ 35,884</u>	<u>\$1,461,37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餘額為\$2,310,866。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1,864 及\$35,884；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合計分別為\$4,203,397 及\$3,110,018。
- 相關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52,328	(\$ 140,969)	\$ 811,359
在製品	269,186	(647)	268,539
半成品及製成品	791,325	(63,942)	727,383
商品存貨	28,754	(1,863)	26,891
合計	<u>\$ 2,041,593</u>	<u>(\$ 207,421)</u>	<u>\$ 1,834,172</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17,389	(\$ 128,567)	\$ 688,822
在製品	117,624	(473)	117,151
半成品及製成品	619,341	(59,844)	559,497
商品存貨	43,387	(1,639)	41,748
合計	<u>\$ 1,597,741</u>	<u>(\$ 190,523)</u>	<u>\$ 1,407,21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444,029	\$ 2,480,950
存貨跌價損失	24,938	37,027
其他	18,365	13,821
存貨盤虧	34	16
	<u>\$ 3,487,366</u>	<u>\$ 2,531,814</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	113年
1月1日	\$ 41,957	\$ -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7,037)	(13,043)
資本公積變動	17,452	-
12月31日	<u>\$ 42,372</u>	<u>\$ 41,957</u>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歐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42,372</u>	<u>\$ 41,957</u>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例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歐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美科技)	台灣	41.47%	47.83%	策略投資	權益法

本集團為歐美科技單一最大股東，惟持有之董事席次未過半，顯示本集團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本集團未參與認購歐美科技於民國 114 年 7 月辦理之現金增資，持股比例降為 41.47%。

3.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歐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2,893	\$ 55,470
非流動資產	37,039	40,670
流動負債	(9,540)	(9,952)
淨資產總額	\$ 100,392	\$ 86,188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41,639	\$ 41,224
其他	733	733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42,372	\$ 41,957

綜合損益表

	歐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 9,204	\$ 5,712
本期淨損	(\$ 38,656)	(\$ 28,8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8,656)	(\$ 28,812)
本期認列之損益份額	(\$ 17,037)	(\$ 13,043)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166,021	\$ 2,798,524	\$ 583,414	\$ 6,939	\$ 344,204	\$ 231,613	\$ -	\$ -	\$ 5,130,715
累計折舊	-	(355,431)	(396,976)	(5,672)	(211,681)	(173,917)	-	(-)	(1,143,677)
	<u>\$ 1,166,021</u>	<u>\$ 2,443,093</u>	<u>\$ 186,438</u>	<u>\$ 1,267</u>	<u>\$ 132,523</u>	<u>\$ 57,696</u>	<u>\$ -</u>	<u>\$ -</u>	<u>\$ 3,987,038</u>
12月31日	\$ 1,201,031	\$ 2,408,549	\$ 178,336	\$ 957	\$ 126,518	\$ 69,943	\$ 197,722	\$ -	\$ 4,183,056
1月1日	\$ 1,166,021	\$ 2,443,093	\$ 186,438	\$ 1,267	\$ 132,523	\$ 57,696	\$ -	\$ -	\$ 3,987,038
增添	35,010	20,711	4,870	-	6,779	20,807	190,554	-	278,731
存貨轉入	-	-	24,214	-	32,946	11,947	-	-	69,107
處分	-	-	(7,282)	-	(5,915)	-	-	-	(13,197)
折舊費用	-	(55,255)	(29,919)	(275)	(39,990)	(20,878)	-	-	(146,317)
淨兌換差額	-	-	15	(35)	175	371	7,168	-	7,694
12月31日	<u>\$ 1,201,031</u>	<u>\$ 2,408,549</u>	<u>\$ 178,336</u>	<u>\$ 957</u>	<u>\$ 126,518</u>	<u>\$ 69,943</u>	<u>\$ 197,722</u>	<u>\$ -</u>	<u>\$ 4,183,056</u>
12月31日									
成本	\$ 1,201,031	\$ 2,819,235	\$ 607,117	\$ 5,660	\$ 362,960	\$ 263,882	\$ 197,722	\$ -	\$ 5,457,607
累計折舊	-	(410,686)	(428,781)	(4,703)	(236,442)	(193,939)	-	(-)	(1,274,551)
	<u>\$ 1,201,031</u>	<u>\$ 2,408,549</u>	<u>\$ 178,336</u>	<u>\$ 957</u>	<u>\$ 126,518</u>	<u>\$ 69,943</u>	<u>\$ 197,722</u>	<u>\$ -</u>	<u>\$ 4,183,056</u>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166,021	\$ 921,538	\$ 509,134	\$ 6,716	\$ 273,301	\$ 212,791	\$ 1,642,886	\$ 4,732,387
累計折舊	—	(303,993)	(348,495)	(4,992)	(184,049)	(158,386)	—	(999,915)
	<u>\$ 1,166,021</u>	<u>\$ 617,545</u>	<u>\$ 160,639</u>	<u>\$ 1,724</u>	<u>\$ 89,252</u>	<u>\$ 54,405</u>	<u>\$ 1,642,886</u>	<u>\$ 3,732,472</u>
1月1日	\$ 1,166,021	\$ 617,545	\$ 160,639	\$ 1,724	\$ 89,252	\$ 54,405	\$ 1,642,886	\$ 3,732,472
增添	—	17,407	7,569	—	38,142	11,414	216,693	291,225
存貨轉入	—	—	50,467	—	40,242	10,154	—	100,863
處分	—	—	(5,465)	—	(2,049)	(44)	—	(7,558)
重分類	—	1,859,579	—	—	—	—	(1,859,579)	—
折舊費用	—	(51,438)	(33,731)	(488)	(33,949)	(18,387)	—	(137,993)
淨兌換差額	—	—	6,959	31	885	154	—	8,029
12月31日	<u>\$ 1,166,021</u>	<u>\$ 2,443,093</u>	<u>\$ 186,438</u>	<u>\$ 1,267</u>	<u>\$ 132,523</u>	<u>\$ 57,696</u>	<u>\$ —</u>	<u>\$ 3,987,038</u>
12月31日								
成本	\$ 1,166,021	\$ 2,798,524	\$ 583,414	\$ 6,939	\$ 344,204	\$ 231,613	\$ —	\$ 5,130,715
累計折舊	—	(355,431)	(396,976)	(5,672)	(211,681)	(173,917)	—	(1,143,677)
	<u>\$ 1,166,021</u>	<u>\$ 2,443,093</u>	<u>\$ 186,438</u>	<u>\$ 1,267</u>	<u>\$ 132,523</u>	<u>\$ 57,696</u>	<u>\$ —</u>	<u>\$ 3,987,038</u>

註：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宿舍及公務車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及飲水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42,589	\$ 30,064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31,228	\$ 31,031

4.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40,771 及 \$15,816。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409	\$ 2,83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5,872	\$ 5,859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400	\$ 375

6.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與租賃合約有關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39,992 及 \$43,197。
7.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因提前終止租賃合約而同時減少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為\$4,834，民國 114 年度無此情形。

(八)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57,100	\$ 326,54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74,458	54,973
應付佣金	26,181	25,252
其他	95,541	80,474
	\$ 653,280	\$ 487,245

(九)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7,340	\$ 86,8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7,855)	(68,559)
淨確定福利負債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9,485	\$ 18,310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4年			
1月1日餘額	\$ 86,869	(\$ 68,559)	\$ 18,310
利息費用(收入)	1,390	(1,097)	293
	88,259	(69,656)	18,603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	-	(4,447)	(4,447)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1,545	-	1,545
經驗調整	763	-	763
	2,308	(4,447)	(2,139)
提撥退休基金	-	(6,979)	(6,979)
支付退休金	(3,227)	3,227	-
12月31日餘額	\$ 87,340	(\$ 77,855)	\$ 9,485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13年			
1月1日餘額	\$ 85,353	(\$ 52,894)	\$ 32,459
利息費用(收入)	<u>1,024</u>	<u>(635)</u>	<u>389</u>
	<u>86,377</u>	<u>(53,529)</u>	<u>32,848</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	-	(5,018)	(5,018)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2,299)	-	(2,299)
經驗調整	<u>2,791</u>	<u>-</u>	<u>2,791</u>
	<u>492</u>	<u>(5,018)</u>	<u>(4,526)</u>
提撥退休基金	-	(10,012)	(10,012)
支付退休金	<u>-</u>	<u>-</u>	<u>-</u>
12月31日餘額	<u>\$ 86,869</u>	<u>(\$ 68,559)</u>	<u>\$ 18,310</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折現率	<u>1.3%</u>	<u>1.6%</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u>	<u>3%</u>

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已公布的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291)	\$ 1,324	\$ 1,100	(\$ 1,079)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387) \$ 1,425 \$ 1,198 (\$ 1,17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059。

(7)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6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4,425
1-2年		18,266
2-5年		13,197
5年以上		29,982
	\$	<u>75,870</u>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其他海外子公司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等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9,598 及\$35,287。

(十)股本

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500,000，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2,362,160。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仟股)：

	114年	113年
1月1日及12月31日	<u>236,216</u>	<u>236,216</u>

(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而定，股東紅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中提撥，分派數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六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分派總額百分之五十。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應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8 日及 113 年 5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4,115		\$ 100,052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33,785)		\$ 18,845	
現金股利	\$1,181,080	\$ 5.0	\$ 779,513	\$ 3.3

3.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4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8,08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702)	
現金股利	\$1,653,512	\$ 7.0

前述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本次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十三)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8,467,435	\$ 6,355,80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4年度	113年度
亞洲	\$ 7,546,377	\$ 5,693,161
美洲	685,769	404,316
歐洲	227,880	256,736
其他	7,409	1,595
	<u>\$ 8,467,435</u>	<u>\$ 6,355,808</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74,825	\$ 76,014	\$ 60,858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合約負債餘額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 \$71,584 及 \$55,744。

(十四)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8,488	\$ 4,371
其他收入	16,578	9,879
	<u>\$ 25,066</u>	<u>\$ 14,250</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46,911)	\$ 120,0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1,159	15,563
其他損失	(510)	(1,259)
	<u>(\$ 16,262)</u>	<u>\$ 134,316</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629,690	\$ 1,397,5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 資產折舊費用	177,545	169,02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9,509	18,878
	<u>\$ 1,826,744</u>	<u>\$ 1,585,473</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費用	\$ 1,410,351	\$ 1,202,790
勞健保費用	117,917	106,294
退休金費用	39,891	35,676
其他用人費用	61,531	52,811
	<u>\$ 1,629,690</u>	<u>\$ 1,397,57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董事酬勞不高於2%。前述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35%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2. 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9,142及\$36,28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316及\$18,69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14年及113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按章程所定範圍內之一定比率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經民國115年2月25日及114年2月26日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49,142及\$36,282、\$25,316及\$18,691，與當年度財務報告所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50,882	\$ 421,62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9,105)	(85,6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809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02,586</u>	<u>335,92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5,216	5,220
所得稅費用	<u>\$ 517,802</u>	<u>\$ 341,14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1,425</u>	<u>\$ 8,44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25,681	\$	448,855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59,583)	(22,01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9,105)	(85,6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809		-
所得稅費用	\$	<u>517,802</u>	\$	<u>341,148</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4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保固準備	\$ 1,782	\$ 1,399	\$ -	\$ 3,181
未實現銷貨毛利	24,048	(1,423)	-	22,625
已報關未實現 銷貨毛利	25,510	4,797	-	30,307
備抵呆帳	770	(357)	-	41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8,511	3,424	-	41,935
未實現借貨重工 準備	1,914	926	-	2,8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662	(1,765)	-	1,897
未休假獎金	5,711	525	-	6,236
其他	1,608	750	-	2,358
	<u>\$ 103,516</u>	<u>\$ 8,276</u>	<u>\$ -</u>	<u>\$ 111,7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288)	(\$ 7,981)	\$ -	(\$ 16,269)
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利益	(208,455)	(20,106)	-	(228,561)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2,409)	-	(1,425)	(3,834)
固定資產折舊 財稅差	(4,595)	4,595	-	-
	<u>(\$ 223,747)</u>	<u>(\$ 23,492)</u>	<u>(\$ 1,425)</u>	<u>(\$ 248,664)</u>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保固準備	\$ 864	\$ 918	\$ -	\$ 1,782
未實現兌換損失	6,621	(6,621)	-	-
未實現銷貨毛利	17,323	6,725	-	24,048
已報關未實現 銷貨毛利	18,942	6,568	-	25,510
備抵呆帳	90	680	-	77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4,487	4,024	-	38,511
未實現借貨重工 準備	1,866	48	-	1,914
應計退休金負債	6,492	(2,830)	-	3,662
未休假獎金	5,111	600	-	5,711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6,037	-	(6,037)	-
其他	1,551	57	-	1,608
	<u>\$ 99,384</u>	<u>\$ 10,169</u>	<u>(\$ 6,037)</u>	<u>\$ 103,51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8,288)	\$ -	(\$ 8,288)
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利益	(198,398)	(10,057)	-	(208,455)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	-	(2,409)	(2,409)
固定資產折舊 財稅差	(7,536)	2,941	-	(4,595)
其他	(15)	15	-	-
	<u>(\$ 205,949)</u>	<u>(\$ 15,389)</u>	<u>(\$ 2,409)</u>	<u>(\$ 223,747)</u>

本集團無重大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之未使用課稅損失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十九) 每股盈餘

	114年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478,679	236,216	\$ <u>10.49</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298</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478,679</u>	<u>236,514</u>	<u>\$ 10.48</u>
	113年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836,628	236,216	\$ <u>7.78</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338</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836,628</u>	<u>236,554</u>	<u>\$ 7.76</u>

因員工酬勞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二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8,731	\$ 291,225
加：期初應付工程款	-	79,873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7,900	-
本期支付現金	<u>\$ 286,631</u>	<u>\$ 371,098</u>
	114年度	113年度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55,000
減：期初預付投資款	-	(5,000)
本期支付現金	<u>\$ -</u>	<u>\$ 50,000</u>

(二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4年	113年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
1月1日	\$ 29,705	\$ 48,63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1,311)	(34,1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513	4,22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40,771	10,982
12月31日	<u>\$ 42,678</u>	<u>\$ 29,70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股份均由大眾持有，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9,829	\$ 70,864
退職後福利	1,262	1,277
	<u>\$ 91,091</u>	<u>\$ 72,141</u>

1.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包括薪資、職務加給、各種獎金、業務執行費用、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等。
2. 退職後福利為退休金。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577,252	\$ 577,252	融資額度
—房屋及建築	47,933	49,771	"
	<u>\$ 625,185</u>	<u>\$ 627,02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德律泰(深圳)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經本公司之董事會通過以自有資金於深圳購置新廠房，並於 6 月 11 日簽訂買賣合約書，工程總價為\$268,325(人民幣 62,825 仟元)，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197,722，無已請款尚未支付之款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二)3. 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與負債比率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92,581	\$ 873,5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5,636	444,138
合約資產	2,026,608	1,460,939
應收票據	51,864	35,884
應收帳款	2,176,789	1,649,079
其他應收款	33,411	30,507
存出保證金	10,892	11,397
	<u>\$ 5,877,781</u>	<u>\$ 4,505,534</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25,506	\$ 17,006
應付帳款	1,112,386	676,012
其他應付款	653,280	487,245
	<u>\$ 1,791,172</u>	<u>\$ 1,180,263</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42,678</u>	<u>\$ 29,705</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集團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集團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日幣及歐元等，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集團內各子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1,510	31.43	\$ 2,876,173	1%	\$ 28,762	\$ -
美金：韓圀	515	1,427.99	16,186	1%	162	-
日幣：新台幣	54,186	0.20	10,881	1%	109	-
人民幣：新台幣	97,242	4.50	437,198	1%	4,37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056	31.43	\$ 221,764	1%	\$ 2,218	\$ -
人民幣：新台幣	8,598	4.50	38,658	1%	387	-
歐元：新台幣	284	36.90	10,462	1%	105	-
日幣：新台幣	170,774	0.20	34,291	1%	343	-

11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1,257	32.79	\$ 2,008,297	1%	\$ 20,083	\$ -
美金：韓圀	564	1,459.71	18,491	1%	185	-
美金：越南盾	918	25,814.96	30,097	1%	301	-
人民幣：新台幣	55,879	4.48	250,226	1%	2,50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146	32.79	\$ 135,939	1%	\$ 1,359	\$ -
人民幣：新台幣	10,984	4.48	49,186	1%	492	-
日幣：新台幣	164,060	0.21	34,436	1%	344	-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6,911)及\$120,012。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無從事權益工具交易，經評估未有價格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借款，經評估未有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為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根據內部管理政策，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2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根據內部管理政策，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G. 本集團應收票據並無重大之備抵損失，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損失率如下：

群組A及群組B超過授信額度：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u>114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5%	1.50%	15.00%	25.00%	40.00%	60.00%	
帳面價值總額	\$ 966,524	\$ 61,428	\$ -	\$ 14,994	\$ 13,545	\$ 5,787	\$ 1,062,278
備抵損失	1,110	1,187	-	3,599	5,307	4,514	15,717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1.50%	15.00%	25.00%	40.00%	6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67,054	\$ 56,157	\$ -	\$ 14,195	\$ 3,362	\$ 9,412	\$ 750,180
備抵損失	200	814	-	3,482	1,265	5,340	11,101

群組B：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5%	0.03%
帳面價值總額	\$ 3,158,364	\$ 2,371,623
備抵損失	1,528	684

群組 A：群組 B 以外之客戶。

群組 B：營運良好，財務透明度高，且以往交易收款情形正常，並經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良好之國內外知名廠商。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0.05% 及本集團給予之授信額度，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合計
1月1日	\$ 11,347	\$ 438	\$ 11,785
提列減損損失	4,963	571	5,53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29)	-	(29)
匯率影響數	(45)	-	(45)
12月31日	<u>\$ 16,236</u>	<u>\$ 1,009</u>	<u>\$ 17,245</u>
	113年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合計
1月1日	\$ 4,984	\$ 276	\$ 5,260
提列減損損失	6,335	162	6,497
匯率影響數	28	-	28
12月31日	<u>\$ 11,347</u>	<u>\$ 438</u>	<u>\$ 11,785</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係由集團財務部彙總執行。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25,506	\$ -
應付帳款	1,112,386	-
其他應付款	653,280	-
租賃負債	22,999	22,93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7,006	\$ -
應付帳款	676,012	-
其他應付款	487,245	-
租賃負債	19,719	13,992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並無從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交易。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二~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自動檢測設備之設計、裝配、製造及買賣與修護業務，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營運結果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辦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如下，另本集團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

	114年度	113年度
外部收入	\$ 8,467,435	\$ 6,355,808
部門損益	\$ 2,992,240	\$ 2,029,421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營業淨利，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與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淨利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合計數	\$ 2,992,240	\$ 2,029,421
未分配金額：		
非營業收支淨額	4,241	148,35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996,481	\$ 2,177,776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自動檢測設備之設計裝配製造及買賣與修護業務等。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8,231,252	\$ 6,144,143
勞務收入	236,183	211,665
	\$ 8,467,435	\$ 6,355,808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2,303,613	\$ 3,843,104	\$ 1,355,556	\$ 3,830,429
亞洲	5,242,764	394,697	4,337,605	196,037
美洲	685,769	6,506	404,316	6,719
歐洲	227,880	10,655	256,736	11,172
其他	7,409	-	1,595	-
	\$ 8,467,435	\$ 4,254,962	\$ 6,355,808	\$ 4,044,357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對單一外部客戶之銷售額均未達合併營業收入之 1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1	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7,438	\$ -	\$ -	4.75%	短期融 通資金 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960,390	\$ 1,920,780	註

註： 依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德律泰(上海)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業務往來而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人民幣肆佰萬元為限；惟若受同一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如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其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 貨	\$ 347,312	4%	與一般客戶相近，約 驗收後90-120天	雙方議價	與一般客戶相近，約 驗收後90-120天	應收帳款 \$32,984	1%	無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347,312	93%	約驗收後90-120天	雙方議價	付款期間約驗收後 90-120天	應付帳款 \$32,984	62%	無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 貨	594,110	7%	與一般客戶相近，約 驗收後90-120天	雙方議價	與一般客戶相近，約 驗收後90-120天	應收帳款 \$266,356	7%	無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594,110	95%	約驗收後90-120天	雙方議價	付款期間約驗收後 90-120天	應付帳款 \$266,356	98%	無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 266,356	2.49	\$ 130,351	持續催收中	\$ 97,110	\$ -

註：係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之收回金額。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
				科目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594,110	註3	7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47,312	註3	4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Japan Co., Ltd.	1	銷貨收入	11,896	註3	-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ST RESEARCH USA, INC.	1	銷貨收入	12,783	註3	-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66,356	註3	2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2,984	註3	-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Japan Co., Ltd.	1	應收帳款	10,723	註3	-	
1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62,054	註5及6	1	
2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63,392	註5及6	1	
3	TEST RESEARCH USA, INC.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62,070	註5及6	1	
4	TRI TEST RESEARCH EUROPE GMBH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39,084	註5及6	-	
5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MALAYSIA SDN. BHD.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28,927	註5及6	-	
6	TRI Korea Co., Ltd.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13,741	註5及6	-	
7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81,564	註5及6	1	
8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43,231	註5及6	1	
9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MEXICO S. de R.L. de C.V.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39,603	註5及6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孫公司之銷貨，售價依雙方議價計算，收款期間則與一般客戶相近，約驗收後90-120天。

註4：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註5：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孫公司簽訂佣金代理合約，由子公司及孫公司代理產品之銷售。

註6：其中除佣金收入係按雙方簽訂之佣金代理合約約定外，餘則按議定條件辦理。

註7：上述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薩摩亞	海外轉投資 控股公司	\$ 219,811	\$ 219,811	6,724,109	100	\$ 1,214,723	\$ 39,313	\$ 38,942	無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ST RESEARCH USA, INC.	美國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61,299	61,299	1,518,935	100	52,630	21,624	21,624	無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TEST RESEARCH EUROPE GMBH	德國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7,679	17,679	-	100	9,472 (9,169) (9,169)	註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Japan Co., Ltd.	日本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0,750	10,750	720	100	5,903 (4,513) (4,513)	無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2,066	2,066	1,000,000	100	129,877	70,309	70,309	無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Korea Co., Ltd.	南韓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0,591	10,591	80,000	100	25,020 (2,945) (2,945)	無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MALAYSIA SDN. BHD.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4,153	4,153	-	100	75,996	41,148	41,148	註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MALAYSIA SDN. BHD.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泰國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3,589	3,589	-	100	34,892	21,136	21,136	註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販賣 模組設備	55,000	55,000	55,000,000	41.47	42,372 (38,656) (17,037)	無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ST RESEARCH INNOVATION MEXICO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買賣及銷售 支援服務	18,225	18,225	10,000,000	100	8,894	3,320	3,320	無

註：係有限公司。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損益(詳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5)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及買賣精密測試儀器	\$ 95,862	2	\$ 23,573	\$ -	\$ -	\$ 23,573	\$ 22,062	100	\$ 21,386	\$ 804,132	\$ -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及買賣精密測試儀器	81,370	2	62,860	-	-	62,860	23,667	100	23,972	333,880	-	
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精密儀器進出口技術諮詢及售後維修服務	122,577	2	122,577	-	-	122,577	(6,416)	100	(6,416)	76,711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9,010	\$ 280,164	\$ 5,762,33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係透過TRI INVESTMENTS LIMITED轉投資)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係依據公司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原幣別為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31.43)換算新台幣。

註4：依規定係以新台幣八仟萬元，或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5：期末投資帳面金額係含已實現、未實現銷貨利益之淨變動。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289 號

會員姓名： (1) 黃珮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王銘義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3292535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34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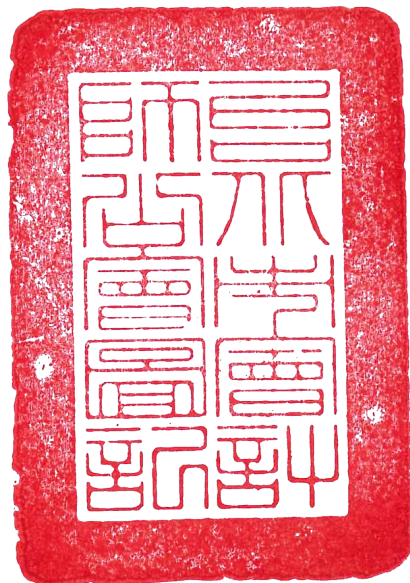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473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黃 珮 娟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王 銘 義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14 日